

國立中山大學

國立中山大學九十一學年度第二次空間規劃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九十一年十月廿四日（星期四）下午二時卅分

地點：本校行四〇〇六室

主席：張校長

紀錄：趙崇偉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詳附件一）

甲、主席宣佈開會。

乙、主席致詞：略。

丙、提案討論及其他事項：

一、體育室晴雨球場案。

二、生醫所空間不足案。

三、工學院代表邱逸仁教授：光電中心因 1. 工研院光電所希能
進駐本校。2. 卓越計劃空間需求。3. 經濟部研究計劃專案
空間需求。均極需學校協助提供空間。

丁、結論：

一、關於光電研究中心所需空間，再協商工學院內部空間。

二、體育室所提晴雨球場案保留，至管院決定是否再購置或遷新
址，並配合其他方案，再行整體考量。

三、考量於所提晴雨球場案基地規劃立體停車場停放汽機車，二
樓作為室外球場。

四、生醫所需用教室空間，由文學院教室支援作為上課使用。

五、生醫所現有借用空間，若需內部局部調整教授研究室加隔小
研討室，由學校支援經費。

六、生醫所應自有空間，以利教學研究發展，俟海環工館完工
後，協調調整建物內原預留兩樓層約 900 坪面積，由共同
科、生醫所分配使用。

七、建議教務處作全校教室調配規劃案。

己、散會：十六時卅分。